

QIERTANGMU·QONGSIDELISHI

亨利·菲尔丁 著

弃儿汤姆·琼斯的历史

上



1561·44
10·1·1



弃儿汤姆·琼斯的历史

上

〔英国〕亨利·菲尔丁 著

萧乾 李从弼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八四年·北京



047597

Z018613

1561561544
10105102



弃儿汤姆·琼斯的历史

下

〔英国〕亨利·菲尔丁 著

萧乾 李从弼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八四年·北京

047601



Z018612

Henry Fielding

The History of Tom Jones, a Foundling

Macmillan & Co., London, 1900 (据 1750 年作者
最后修改本)。

责任编辑：黄 爱 文洁若

弃儿汤姆·琼斯的历史 (共两册)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 166 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六〇三厂印刷

字数 701,000 开本 787×1092 毫米 $\frac{1}{32}$ 印张 35 $\frac{3}{4}$ 插页 5

1984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 1984 年 4 月湖北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01—37,000

书号 10019·3636 定价 3.10 元



作 者 像

译 本 序

随着英国资产阶级革命运动的推进，英国小说从十七世纪末叶起，就开始逐渐摆脱了代表专制君主和封建地主理想的中世纪骑士传奇的传统，朝着以普通人的现实生活为基础的方向发展。这种根据广大人民生活创作出来的小说，很快就深入到社会的中下层，现实主义成为十八世纪英国小说的主流。亨利·菲尔丁(1707—1754)就是这个光辉传统的一位伟大奠基人。《弃儿汤姆·琼斯的历史》是他的代表作。

英国资产阶级在十七世纪所进行的那场政变，是在与封建势力妥协下结束的。经过一六八八年的光荣革命，君主立宪政体终于在英国巩固下来了。新兴的资产阶级与贵族、地主在“代议制”下建立起联合政权。菲尔丁就出生于光荣革命后的英国，那也正是工业革命的前夕。当时，由地主、贵族和新兴资产阶级所形成的上流社会，糜烂不堪。广大人民陷于水深火热之中。由于圈地运动，许多自耕农不是沦为佃农，就是流入城市，成为游民或作坊的雇工。十八世纪英国监狱里关的囚犯，人数之多为全欧之冠。菲尔丁在作品里真实地反映了这个时期各阶层人物之间的关系和他们的精神面貌。

菲尔丁出身于英国西南部萨默塞特郡一个破落贵族家庭，早年过的是富裕生活，后来家道中落。一七二八年曾赴荷

兰雷顿大学学习，只念了一年多即因经济拮据而辍学。从那以后，他就面临当个雇佣马车夫还是当个雇佣文人的选择。

菲尔丁的写作生涯是从戏剧开始的。事实上，在他去荷兰之前，他的五幕喜剧《戴着各种假面具的爱情》就在伦敦上演了，一连演了二十八场。失学后，他正式踏上伦敦剧坛，七年里，共写了二十五个剧本。他广泛地吸取了英国传统的民间戏剧（如露天傀儡戏）的手法，把剧中诙谐或怪诞的成分与现实生活中的重大政治问题杂揉在一起。从一开始，菲尔丁就宣布他写戏的意图是向罪恶宣战。《咖啡店政客》^①（1730）和《堂吉诃德在英国》（1736）写的都是政界黑幕，《巴斯昆》（1736）写贿选，《威尔士歌剧》（1731）则借地主和地主婆来影射当时的王室。他在戏中也抨击主教和法官，刻画资产阶级的伪善，并揭露英国上流社会的丑恶。

由于剧院老板害怕开罪权势，拒绝上演菲尔丁的戏，他就自行组织剧团，继续上演。最初，政府在官方出版的《每日纪事报》上对他给予警告。菲尔丁并没有屈服。一七三七年六月，当时的首相沃尔波尔在议会通过了反民主的“戏剧审查法”，要求一切剧本在上演十四天前送审，违者罚款并吊销剧院执照。后来为了进一步镇压拥护菲尔丁剧团的市民，又实行了“扰乱治安法”。这样，菲尔丁的戏剧生涯就被迫结束了。

一七三九年，菲尔丁主编《战士》杂志，并在上面发表了大量杂文、书简和特写。这是他从事小说写作的准备和酝酿阶段。为了谋生，他还学习法律，并于一七四〇年取得律师资

① 有英若诚译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四年版。

格，后来又在伦敦威斯敏斯特区任法官。这个职业曾使他有机会走访穷乡僻壤，接触各种人和事，加深了他对社会生活的认识。

除了《弃儿汤姆·琼斯的历史》，菲尔丁还写过三部小说。《约瑟夫·安德鲁斯的经历》^①（1742）通过一对青年男女和一个牧师的艰难曲折的经历描绘了英国乡村社会的风貌，揭露了地主贵族的荒淫无耻、贪婪凶恶，并写出平凡人的善良勇敢，聪明机智。《大伟人江奈生·魏尔德传》^②（1743）是一部政治寓言体小说，借一七二五年在伦敦被送上绞刑架的一个伪善者魏尔德的一生，对英国政治及社会生活进行了广泛而有力的抨击。《阿米丽亚》（1751）是菲尔丁最后一部小说。这里，他通过军官布兹及其妻子阿米丽亚的悲惨遭遇，揭露了英国司法界的黑幕，并反映了当时广大社会阶层对政府及军队的深切不满。在艺术上，它较其他三部小说都要逊色，但在揭露并批判现实生活的黑暗方面，却更为大胆而深刻。

菲尔丁青少年时期，身体本来很健壮，然而由于生活颠沛流离，贫困劳累，一入中年就病魔缠身，四十五岁上已拄起拐杖，次年便四肢瘫痪了。一七四五年三月，他辞去法官的职务，去葡京里斯本疗养。途中，他还写了绝笔之作《里斯本日记》。他于八月抵达葡京，十月八日就客死在那里了。一八八〇

① 有王仲年译本，上海新文艺出版社一九五七年版，及伍光健译本《约瑟·安特路传》，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四年版。

② 有萧乾译本，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六六年版，一九八一年重印。另有景行、万紫译本，书名《大伟人华尔德传》，上海新文艺出版社一九五六六年版。

年，旅葡英侨集资在他墓地上立了一块碑石，上面用拉丁文写着：

没有人象他那样善于揭示
人类内心的隐秘，
他活着是为了别人，
而不是为他自己。

一 喜剧史诗

在《约瑟夫·安德鲁斯的经历》的序言里，菲尔丁曾宣布要创造一种崭新的艺术形式——散文的喜剧史诗，其特点是“情节比较广泛绵密，它包含的细节五花八门，介绍的人物形形色色”。在内容上，他特别强调下层社会的人物及风习的介绍，并且大力提倡“严格局限于描写自然，把自然模仿得恰到好处”。《约瑟夫·安德鲁斯的经历》是菲尔丁这种创作意图的初步尝试。七年后，在一七四九年二月出版的《弃儿汤姆·琼斯的历史》里，他就更加全面地实现了这个艺术理想。

这是一部叛逆性的作品，它超越了传统的道德准绳，在一定程度上否定了当时英国社会的秩序。在菲尔丁的时代，文学作品里描绘下层人物已经是不合时宜的事了，而在英国的社会阶梯上，私生子更是下层社会中最卑贱的。直到十九世纪中叶，英国法律还明文规定私生子既不能继承产业，也无权立遗嘱，甚至不能采用其生父的姓。教规里规定私生子一概不得担任圣职。这些法律及宗教上的歧视待遇是终身的，即

使孩子的父母补行婚礼，也不得改变。菲尔丁不但以这样一个人所不齿的私生子作为他这部作品的主人公，并且还把他塑造成一个远比那些上流人士高贵得多的正面人物。他让这个出身卑贱的穷孩子身上闪烁出诚实、正直、勇敢和急公好义的光芒，而相形之下，那个十分符合当时资产阶级绅士标准的布利非却是个十足可鄙的小人。

作品的叛逆精神还表现在苏菲亚这个人物身上。当时，以财产门第为准绳，婚姻由父母一手包办原是极其平常的事；然而苏菲亚却坚持自己的女权，以大无畏的精神来反抗封建家庭的压迫。她对魏斯顿心目中的正人君子布利非深恶痛绝，而为了那个私生子，却不惜弃家出逃，四处流浪，几度受囚禁，遭受种种艰险，对他的爱情始终不渝。作者对生活的积极态度还表现在这场爱情斗争的结局上。理查逊的小说《克拉瑞萨·哈尔萝》(1749)的女主人公也是逆着家庭的意旨选择了自己的丈夫，然而她的下场有多么悲惨！苏菲亚的叛逆是以胜利和幸福告终的。

英国著名史学家爱德华·吉朋(1737—1794)在他的杰作《罗马帝国衰亡史》中对菲尔丁这部小说倍加赞许。一七八九年，他又在自传中这样预言道：“以描写人性著称的《汤姆·琼斯》，其寿命将超过埃斯柯里宫殿和奥地利的国徽皇鹰。”他这话早已应验了。十六世纪修建的那座巍峨的西班牙宫殿于一八七二年毁于一场大火，而称霸一时的奥地利帝国也于一九一八年随着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结束而永远消失了。今天，《弃儿汤姆·琼斯的历史》却依然作为不朽名著在世界各地流着传。

十九世纪小说家、《名利场》的作者萨克雷曾称赞此书是“人类独创力最为惊人的产物。”^①本世纪也不断有人推崇它。四十年代，曾任英国笔会主席的著名批评家维·索·普里切特在他的《活的小说》一书中，认为《弃儿汤姆·琼斯的历史》是英国小说的鼻祖。当代英国小说家金斯利·艾米斯在《我喜欢这里》一书中，通过一个站在里斯本郊外凭吊菲尔丁墓地的人物的口说：“你虽然仅仅活了四十几岁就与世长辞了，这也还是值得的，因为两百年后，在过去的小说家中间，你是唯一对我们仍具有吸引力的。”^②

二 结构和布局

在《约瑟夫·安德鲁斯的经历》里，菲尔丁曾继承了文艺复兴以来西欧盛行的流浪汉小说的传统，坚持了这个传统的主要特点：广泛地描写生活，特别是下层生活。然而他同时也因袭了这个传统的缺点——结构松散，情节与情节之间缺乏有机的联系。《弃儿汤姆·琼斯的历史》在结构和布局上则向前大大跨进了一步。

单从约瑟夫和汤姆的出身这个“扣子”的处理也可以看出，相隔六七年，菲尔丁在艺术上有了怎样长足的进步。在《约瑟夫·安德鲁斯的经历》里，作者从没使人怀疑过约瑟夫和范

① 萨克雷(William Makepeace Thackeray, 1811—1864)：致《泰晤士报》函，一八四〇年九月二日。

② 金斯利·艾米斯(Kingsley Amis, 1922—)，《我喜欢这里》，纽约一九五八年版，第一八五页。

妮这对青年男女的身世有什么隐秘或不正常的地方，然而临到他们的婚姻遭到干预时，作品里忽然冒出个小贩，来解开这个从来也没系过的“扣子”。那段情节既勉强又拙劣，因为那只是一系列巧合的拼凑，与人物性格和整个故事的发展没有内在的联系。

相比之下，在《弃儿汤姆·琼斯的历史》里，有关主人公身世的这个谜则是笼罩在全书上面的一片疑云，始终聚而不散。当这个谜解开时，书中许多朦胧模糊的地方也一下子都豁然明朗了。而且这个谜本身就是对伪善者一个深刻的讽刺：原来这个私生子不是什么贫苦人家“烂女人”遗弃的，恰恰是那个满口贞洁的女伪君子和一个上帝不离口的年轻教士萨缪尔养的！

身世这个污点象影子一般跟踪着这位主人公。他背后常有人窃窃私议，到处受人轻蔑，同时也给他和苏菲亚之间的爱情造成一个几乎难以克服的障碍。在这个问题上还反映着书中许多人物的精神面貌。苏菲亚的女仆昂诺尔说：“尽管奥尔华绥先生把他〔汤姆〕栽培成一位少爷，论出身他可比不上我。我家里虽然穷，我可是正经人家生养的，我爹妈是正式结婚的——”^① 在旅途中，只因向导泄了汤姆这个“底”，店主竟然连张床都不给他睡。贝拉斯顿夫人估计贵族费拉玛凭他那身分一定能够压倒他的情敌，因为汤姆不过是个乞丐，一个弃儿，一个比费拉玛的小厮还卑贱多了的人。

这部小说是以布局精巧闻名的。批评家大卫·哥尔德诺

① 见本书第四卷第二〇九页。

夫曾指出：“菲尔丁在《汤姆·琼斯》这部作品中是想把流浪汉小说的生气勃勃（这是他的自然倾向）同他那时代的新古典主义的写作法则结合起来。”^①

从空间来说，全书十八卷可分作三个部分。第一部分（一至六卷）：乡村（英国西部萨默塞特郡的两座庄园）。第二部分（七至十二卷）：由萨默塞特郡通往京城的大道上。第三部分（十三至十八卷）：城市，即伦敦。在头六卷中，我们看到汤姆（正面人物）和布利非（反面人物）的出生，两个人性格和品质的对照，女主人公苏菲亚出场，她和汤姆相爱以及他们遇到的波折。中间六卷，先是汤姆被逐出庄园，接着，苏菲亚也抗婚出走。两人分别在路上的种种遭遇就成为这六卷的主要内容。在最后六卷中，汤姆和苏菲亚都到了万恶渊薮的伦敦。在这里，汤姆上当受骗，以致被关进监牢，几乎被绑架，而苏菲亚也历尽艰辛。在第十八卷中，歹人被揭露，这对真诚相爱着的青年男女终成眷属。

全书大致有这样四条主线平行展开：（一）汤姆这个弃儿的身世之谜。（二）汤姆与苏菲亚二人从相受到结合之间所经历的种种波折。（三）汤姆这个心地善良而常常又行为不检的弃儿与布利非这个满口仁义道德而居心险恶、长于权术的伪君子之间的对照。（四）汤姆与女人（从乡村姑娘毛丽到贵妇人贝拉斯顿）厮混的经历。

关于《弃儿汤姆·琼斯的历史》布局的评价，两百多年来一

① 大卫·哥尔德诺夫(David Goldknoff)：《评论集》，一九六九年出版，第二六二——二七四页。

直有着争论。湖畔诗人柯勒律治说：“在艺术结构上，菲尔丁真是一位大师。我敢说，《俄狄浦斯》^①、《炼丹师》^②和《汤姆·琼斯》是有史以来在布局上最完美无疵的三大作品。放下理查逊^③的小说来读菲尔丁的，那就象在五月凉风习习的日子里，走出一间烧着火炉的病室，来到空旷的草坪。”^④萨克雷甚至认为此书“每一情节都有前因后果，不带偶然性，它们对故事进程都起了推动作用，连结成为一个整体。文学史上从来不曾有过这样卓绝的（如果我们可以使用这个字眼的话）作品。”^⑤

有些评论家认为此书布局有缺陷，他们常引《山中人》（第八卷）那段插曲为例，指摘它是与整个故事无关的冗笔。但已故爱丁堡大学的塞恩斯伯里教授则认为那段插曲在表现菲尔丁的伦理观点和健康的人生观上，是不可缺的，还说它可以起警世作用。另外也有些文学史家指出，愤世嫉俗、性情孤僻怪诞的“山中人”，是十九世纪一系列哥特式人物（如《呼啸山庄》中的希斯克力夫和《简·爱》中的罗契斯特）的滥觞。

本世纪五十年代初，安诺德·凯特尔提出《弃儿汤姆·琼

① 古希腊悲剧家索福克勒斯（Sophocles，公元前496?—406?）的代表作。

② 英国诗人、戏剧家本·琼生（Ben Jonson, 1572?—1637）所作的讽刺喜剧。

③ 萨缪尔·理查逊（Samuel Richardson, 1689—1761），与菲尔丁同时期的英国小说家。

④ 柯勒律治（Samuel Taylor Coleridge, 1772—1834），《桌谈》，一八三四年七月五日。

⑤ 出处同本文第六页注一。

斯的历史》的情节搞得过于热闹。^① 埃德温·缪尔则认为小说的结构应以不露痕迹为上乘。他说：“《汤姆·琼斯》把人生的一幅幅图画巧妙地嵌进作者备下的镜框中，而不是让故事自然而然地展开。”^②

关于此书布局的谨严，有些评论显然强调得过了头，把它说成象钟表那样，每个部件都是有机地组成的。菲尔丁固然有意识地在布局方面下了功夫，但他的更为强烈的愿望则是在此书中运用他的全部才华机智来抒发他对当时社会风尚的观感和愤懑，以及他对生活的一些憧憬。象第十二卷第十二章中所描绘的吉卜赛王国，从作品的整个情节来说是可有可无的，然而正象菲尔丁借《大伟人江奈生·魏尔德传》中关于非洲酋长的那段叙述（见该书第四卷第十一章）来阐发他对政治制度的一些理想一样，在《弃儿汤姆·琼斯的历史》一书中，他又通过吉卜赛人的生活来表达自己的某些政治观点。在吉卜赛王国里，老百姓一律平等，谁也不想当国王，因为当老百姓可以过得更舒服些。这种“公仆”的概念也是十八世纪启蒙运动中民主思想的萌芽。

三 人物画廊

这部作品规模之宏大，图景之波澜壮阔，所反映的现实生

① 安诺德·凯特尔(Arnold Kettle)：《英国小说入门》，伦敦一九五一年版，第七十七页。

② 埃德温·缪尔(Edwin Muir)：《小说的结构》，伦敦一九五一年版，第三十九页。

活之丰富多采，确实可以说是一部概括了十八世纪英国社会生活的散文史诗。这里，从地主、贵族、江湖郎中以至士兵、流氓，活跃着不下五十个人物，形成一个琳琅满目的画廊。我们看到盛装的贵族在化装舞会上搔首弄姿，赤贫的妇女临盆分娩时，房里连火炉都生不起，甚至连遮门窗的布帘也没有。还看到地主骑着骏马，带着肥犬在田野里驰骋行猎，也听到婢女、小厮们在厨房的阴湿角落里低声叹息。厄普顿镇上那家小客栈的老板娘就这样抱怨说：“捐税压得我们真受不了。您〔中尉〕瞧，光窗户税就得交四十多个先令——凡是能堵上的窗户，我们全堵上啦，屋里黑漆漆的几乎没一点亮光。我对那个收税的官儿说：喂，你们也该对我们开开恩啦，我们对得起政府。我敢说这句话，因为我们交的税钱足够堆成山了。可是我时常想：政府对我们远不如对那些一个铜板也不交的人那么领情。唉，世道就是这样啊！”^① 这是对“光荣革命”后的英国统治阶级的有力控诉。

作品里还穿插了一些次要人物的自述和意义深刻又富有风趣的逸闻掌故，从而扩大了作品反映的幅度，丰富了它的内容。例如巴特里奇就从怕鬼谈到一个偷马贼的故事，描绘法官在审判时如何专横，不许被告申辩，而且还肆意嘲笑，随随便便就给判了绞刑。巴特里奇最后发了几句议论：“我认为有一件事做得太狠了些：大法官不准犯人的辩护士替他说话，尽管犯人的辩护士要求只说一句，大法官也不肯听，可是他竟让原告的辩护士讲上半个多钟头控诉的话。那么多人对付一个

① 见本书第七卷第四〇九页。

犯人，也未免太过分了。大法官、审判长、陪审员、律师和证人们，一齐来对付一个可怜的人，而且还是个用铁链锁住的人。反正那家伙最后也给绞死了，当然只能这样。”^①通过这样一段逸闻，作者揭露了资产阶级专政下英国司法界的黑暗。

菲尔丁曾多次谈到他的一个美学观点，即美与丑、善与恶要在对照中才能表现出来。在第五卷的序章中，他说：“在这里，我们必须为知识开辟一条新的途径，纵使有人发现过它，就我们的记忆所及，从古到今却还没有哪位作家进行过探讨。这条途径不外乎是对比。它作用于宇宙万物，我们对天然美或人工美的观念，也许在很大程度上都是靠它来形成的，因为任何事物的美与卓绝之处，除了它的反面还有什么能把它显示出来？就如白昼及夏日之美，正由于黑夜及冬天之可怕而相得益彰。”

在汤姆和布利非这两个人物的刻画上，菲尔丁就有意识地贯彻了这一观点。他笔下的汤姆最大的特点是富有同情心，勇于帮助人。对别人的灾难，他从不袖手旁观。他不辞劳苦地为密勒太太一家奔走，也绝不忍坐视黑乔治的妻小饥寒交迫。他这种无私的品质充分地表现在他对苏菲亚的爱情上。当他看到这位姑娘为了他的缘故而与家庭决裂，又遭受贝拉斯顿夫人的欺侮时，他对苏菲亚说：“啊，苏菲亚，难道我会毁掉你！天哪，我决不能扮演这样卑劣的角色。最亲爱的苏菲亚，不论我将付出怎样惨重的代价，我宁愿和你诀别。我要放弃你。我要把得到你的希望从心中抛去，因为这种希望不符合你真正的利益。我将永远保持对你的爱，但只是默默地保持着。我

^① 见本书第八卷第四九六——四九七页。